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银行保函、商业汇票贴现、票据池等业务。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及和抵质押的其他条件由公司与授信银行协商确定。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所有信贷事宜、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我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3 日